

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紧急通知于 2020 年 6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、微信与电话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会议应表决监事 3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名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能够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收益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（含）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中低风险理财（产品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（含）），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，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，可循环滚动使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追加 2020 年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接受公司及关联方担保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同意公司追加不超过 7 亿元新增金融机构授信额度（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综合授信额度为准，该授信额度不包括公司无需提供担保，而由施工项目发包方提供商票贴现、信用证贴现、国内保理、商票全额质押下的流动资金贷款、商票全额质押开立信用证等方式担保的授信额度）。该等追加授信额度在必要时由公司自行或由关联方乔荣建、张安及其关联方无偿提供各类担保，或向为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第三方提供反担保。

上述追加授信额度期限自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追加 2020 年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接受公司及关联方担保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 年 6 月 18 日